

第二講：末世預言/預兆（一）

馬太福音二十四章 1-14 節：

1. 耶穌出了聖殿，正走的時候，門徒進前來，把殿宇指給他看。
2. 耶穌對他們說：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嗎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將來在這裡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，不被拆毀了。
3. 耶穌在橄欖山上坐著，門徒暗暗的來說：請告訴我們，什麼時候有這些事？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有什麼預兆呢？
4. 耶穌回答說：你們要謹慎，免得有人迷惑你們。
5. 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，說：我是基督，並且要迷惑許多人。
6. 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，總不要驚慌；因為這些事是必須有的，只是末期還沒有到。
7. 民要攻打民，國要攻打國；多處必有饑荒、地震。
8. 這都是災難（災難：原文是生產之難）的起

頭。

9. 那時，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裡，也要殺害你們；你們又要為我的名被萬民恨惡。
10. 那時，必有許多人跌倒，也要彼此陷害，彼此恨惡；
11. 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，迷惑多人。
12. 只因不法的事增多，許多人的愛心才漸漸冷淡了。
13. 惟有忍耐到底的，必然得救。
14. 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

一、全章重點提要

為使大家易於了解馬太福音二十四章的內容，故先作些重點提要。

1. 重要關鍵

本章基督的預言，可說是四福音書中最難解釋的部分，卻是研究關於主再來的預言的重要內容。馬太福音二十四章就像一串打開有關主再來的預言的鑰匙，好些預言上的難題，都得先了解馬太福音二十四章的記載，才會得著正確的解答。比如：災難起頭的預兆、大災難和基督降臨

到地上的情形，以及信徒該怎樣等候主再來的重
要教訓。況且這是基督第一次降世時，親自講述
祂第二次再臨的預言，尤其值得我們特別留意和
研究。

要明白本章中基督預言的要義，首先需要解
決的是本章中基督所說的大災難是指甚麼時候的
災難。是已經應驗了的，還是等待應驗的？比如
說，好些解經家認為，主耶穌在本章所講的關乎
聖殿被毀的預言，在主後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毀
時，就已經應驗了。但問題是：這是否就是主耶
穌在本章所有預言的全部應驗呢？有甚麼充足的
證據，證明主耶穌在這裡所講的預言，就是專指
主後七十年的那一次聖殿被毀，而跟末後的日子
完全無關呢？這個問題對於怎樣解釋本章聖經是
重要的關鍵。

2. 已在主後七十年應驗了麼？

主耶穌在這裡所講的預言的重點在哪裡？祂
究竟是預言主後七十年耶路撒冷被毀，還是預言
末世的災難？讓我們留意主耶穌與門徒的對話，
以及對話的起因：

太二十三 38-39：看哪，你們的家成為荒場

留給你們。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你們不得再見我，直等到你們說：“奉主名來的，是應當稱頌的。”這最後一句“奉主名來的是應當稱頌的”，是指甚麼時候說的？

當主耶穌騎驢進入耶路撒冷時，猶太人是說了“奉主名來的，是應當稱頌的”這句話，而在主耶穌進了耶路撒冷之後，在十字架上受死前，預言祂第二次再來時，主耶穌又說了同樣的話，這顯然是指當祂再來時，猶太人將承認主耶穌就是那位奉神的名而來的救贖主而說的。這顯然是一句預言。

“奉主名來的，是應當稱頌的”這句話，原引自詩篇一一八 26，原意指基督就是奉耶和華的名而來的那一位。

3. 門徒發問時的觀念

主耶穌在本章所講的預言，是因門徒的發問而起的。而門徒發出問題時，整個重點只放在將來主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時將要發生的事。他們心裡根本就不會知道主後七十年耶路撒冷將要被毀滅之事。他們對主後七十年將會發生的事，跟世界的末了將要發生的事，這二者有否關聯，他們

一無所知。當時門徒心中所想的，只是一個可怕的“世界的末了”將會發生的事而已。所以門徒們只是籠統地對將來的結局發問，但主耶穌卻預知日後事情發生的經過和結局。所以當主耶穌回答他們的問題時，就比較有層次地，把祂再來之前地上發生大災難前後的情形，簡要地告訴他們。

4. 未應驗的預言

馬太二十四章中的若干記載，雖然有些預言在歷史上有類似的應驗，但還有好些重要預言顯然是從未應驗的，例如：

1) 那行毀壞可憎的大罪人(太二十四 15；帖後二 3)還沒有顯露。

2) 那時的大災難是有史以來所沒有的，又是以後不會再有的(太二十四 21)，是還未應驗的預言。

3) 天國的福音尚未傳遍天下(太二十四 14)。

4) 啟示錄所記的許多災難尚未發生，如日月變色、星辰墜落、天勢的反常現象(太二十四 29)。

5) 尚從未有過地上萬族為祂的降臨而哀哭(太二十四 30；參啟一 7)。

6) 事實上，耶穌基督至今並未駕雲降臨到地上(太二十六 64；啟一 7)。

7) 也尚未見祂差遣天使用號筒的大聲，招聚全地的選民(太二十四 31)。

聖經的預言常在未完全應驗之前，會有局部或近似的應驗，與完全應驗之間有別。在人與事的演變過程中，有可能會出現類似“終局”的情況或人物，卻並不就是預言的最後應驗，而只是近似或初步的應驗。

例如：申二十八 64：耶和華必使你們分散在萬民中，從地這邊到地那邊，你必在那裡事奉你和你列祖素不認識木頭石頭的神……。摩西在此預言到以色列人會分散到列國。後來以色列人被擄到亞述和巴比倫，似乎已經應驗了。但事實上那只是初步的應驗，而不是完全的應驗。直到主後七十年，猶太人被分散到天下各地，那才是真正、最後的應驗。

二、預言聖殿被毀(二十四 1-2；參可十三 1-2；路二十一 5-6)

二十四 1 節：耶穌出了聖殿，正走的時候，門徒進前來，把殿宇指給祂看。

“正走的時候”——即走向橄欖山的路上時，“門徒…把殿宇指給祂看”，這句話含有門徒感嘆聖殿建築的宏偉壯麗的意味。

可十三 1 “這是何等的石頭，何等的殿宇！”

這裡的“家”是單數的，暗指聖殿。主耶穌所解釋的，不是偏重於以色列個別的家庭、房屋將毀壞，而是偏重於聖殿將必被徹底毀壞。因此門徒們心裡就想，這麼雄偉壯麗的聖殿，怎麼可能成為荒場呢？

二十四 2 節：耶穌對他們說：“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麼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將來在這裡，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。”

三、門徒的問題 (二十四 3)

二十四章三節：耶穌在橄欖山上坐看，門徒暗暗的來說：“請告訴我們，甚麼時候有這些事？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，有甚麼預兆呢？”

“預兆”即 sign。

“門徒”——馬可特別指出這是彼得、約翰、雅各、安得烈。

門徒的問題可分為三：

1. 甚麼時候有這些事？
2. 主降臨之前有甚麼預兆？
3. 世界的末了有甚麼預兆？

若把這三個問題跟撒迦利亞書十四章對照，大致上與先知所預言的相合：

1. “這些事”（耶路撒冷被毀）——亞十四1-2，先知預言萬國要圍攻耶路撒冷。
2. “你降臨……”（指主再降臨）——亞十四3-8，描寫主耶穌降臨到地上的情形。
3. “世界的末了”——在此指世上國度政權的終結，千禧年國度的降臨。

總括這三個問題，就是指主耶穌第二次再來前的一段時間，從大災難開始到結束，以及“耶和華必作全地的王”那一段時間內發生的事。

“有甚麼預兆”——三節末了是門徒發問的重點。他們不但想知道什麼時候有這些事發生，更想知道這些事發生之前有甚麼預兆。主耶穌的回答，一方面說出“這些事”發生的先後次序；

另一方面也指出發生前的一些“預兆”。留心抓緊這一點才能正確分解本章信息。

四、災難起頭的預兆(二十四 4-6)

二十四章 4-6 節：耶穌回答說：“你們要謹慎，免得有人迷惑你們…”。

從本章第 4 節起到 32 節，耶穌回答門徒的問題，是按照祂再次降臨前，將會有的災難和預兆回答的。在這一大大段中，應先注意三節經文，即：

6 節：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，總不要驚慌；因為這些事是必須有的。只是末期還沒有到。

29-30 節：那些日子的災難一過去，日頭就變黑了，月亮也不放光，眾星要從天上墜落，天勢都要震動。那時，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，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。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，有大榮耀，駕著天上的雲降臨。

比較這三節經文，6 節末句：“只是末期還沒有到”（參路二十一 9 末），與 14 節末句：“然後末期才來到”，可分為：4-6 節、7-14 節、15 至 28 節、29 至 31 節四小段。主耶穌稱 7-14 節

之間的事為“災難的起頭”(8節);又稱15至29節之間的事為“大災難”(21節),而30至31節是主耶穌降臨到地上的情形。

這樣,太二十四4-6節就是“災難的起頭”(7-14節)的預兆;而災難的起頭(7-14節)就是“大災難”(15-29節)的預兆;大災難(15-29節)則是主降臨的預兆(30-31節)。

所以從4節到31節,主耶穌已回答了門徒所問有關災難與“預兆”的問題。而從32節開始,則是主勸勉警誡門徒的話了。

二十四章4-6節:耶穌回答說:“你們要謹慎,免得有人迷惑你們。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,說‘我是基督’,並且要迷惑許多人。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,總不要驚慌,因為這些事是必須有的。只是末期還沒有到。”

主耶穌在此只提及兩方面比較主要的現象,作為“災難起頭”的預兆,那就是:

1. 宗教信仰方面

會有更多令人迷惑的道理或假師傅興起,主耶穌先提醒他們要謹慎,免受迷惑,因教會的領袖最有可能成為撒但的差役和首先被迷惑的對

象。

早在使徒時代，就已經有假裝信主的西門（徒八 9-12）、行法術的“巴耶穌”（徒十三 6）、裝作光明天使的假使徒（林後十一 13-15）、偷著引進來的假弟兄（加二 4）、傳“別的福音”的假傳道（加一 6-9）、偏離真道、敗壞許多人信心的“許米乃和腓理徒”（提後二 17-18）、還有滲入教會中的“好些敵基督者”（約壹二 18）等等。

使徒約翰如此警告說：…一切的靈不可都信，總要試驗那些靈，出於神的不是，因為世上有許多假先知的靈，已經出來了（約壹四 1）。世界的末了，人將更注重追求靈界的經驗，而被“那些靈”迷惑。這正是“災難起頭”的預兆。

2. 世界局勢方面

“你們也要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”——熱戰和冷戰的局面會日漸增加。“打仗的風聲”——不一定是在本地打仗，可能在別處打仗，卻會影響本地的人心。或是劍拔弩張，雖未打仗，卻已處於隨時可能發生爭戰的危險情形。總結來說，社會上有各種不安和擾亂，國際之間常有爭戰的氣氛，這都是因為人的罪性不受約束

而發展為人與人、民族與民族、國家與國家之間的衝突的結果。所以按主的預言，這世界將會有越來越多的人際與國際的爭鬥不安，而不是越來越平安。這也都是災難起頭的“預兆”。

“總不要驚慌”——這話特指不要驚慌到以為大災難已到，因下句“因為這些事是必須有的。只是末期還沒有到。”可見這只是一些預兆，且是必須有的預兆。按路加所記“只是末期不能立時就到”，暗示這一段時間不會太快，且可能持續相當長的年日。

這兩個主要的“預兆”，也包括許多教內教外的罪惡，信仰上的背道，邪靈的工作和戰爭的殘暴在內，這些事在歷史上一再重演。

五、災難的起頭——大災難的預兆(二十四 7-14)

二十四章 7-8 節：民要攻打民，國要攻打國；多處必有饑荒、地震，這都是災難的起頭。

民攻打民，是社會上人與人之間、民族與民族之間的不安。國攻打國，則是國與國之間的不安。這些爭鬥、戰爭都是出於同一根源，就是人性的自私與邪惡。

二十四章 9-10 節：那時，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裡，也要殺害你們。你們又要為我的名，被萬民恨惡。那時，必有許多人跌倒，也要彼此陷害，彼此恨惡。

這預言在歷史上也曾一再部分應驗。但在此所說的，則偏重於“末期”時信徒所要遭受的迫害而說的。世代越黑暗，便越不喜歡光明。正如主耶穌到世上時被人恨惡那樣。因為“凡作惡的便恨光，並不來就光，恐怕他的行為受責備。”（約三 20）所以凡在末世遵從主的吩咐而敬虔度日的，也必被人“恨惡”和“陷害”。主耶穌預先告訴門徒，使他們日後被世人棄絕時，不至灰心喪志。

二十四章 11-12 節：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，迷惑多人。只因不法的事增多，許多人的愛心，才漸漸冷淡了。

那時除逼迫之外，還有在信仰上誤導人的假先知，把人引入歧途。

“不法的事”——在此並非單指教外，也包括教內的“不法”。不按真理而行的事在神看來都是不法的事。不法的事情增多，就會導致不法

的人增多，漸漸形成一種潮流或風氣，因此會使許多軟弱的人因看到這些人和事而跌倒。

“愛心”——指愛主而愛人的心，漸漸冷淡了。

二十四章 13 節：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。

“得救”——並非單指靈魂的得救，有時也用於肉身方面的得救。在此“得救”應指在令人灰心喪志的境遇中，勝過各種苦難和試煉。

二十四章 14 節：這天國的福音，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

不但傳遍且作見證，不僅讓人聽聞耶穌的名字，還要證明祂所成就的十架救恩；不僅使萬民知道福音真理，還要讓他們看見福音和救恩的見證。

現再綜合這一整段講解如下：

這一小段是“災難的起頭”，因主耶穌自己在第 8 節這樣說的。

對照太二十四 15 與但九 27，便可知道“那行毀壞可憎的站在聖地”時，就是大災難的前三年半的末了，與後三年半的開始。這樣 15 節之

前，即 7 至 14 節，應該是大災難的前三年半，而 15 節以後則是大災難的後三年半，這兩個三年半加起來共七年，通稱為“末期”。前三年半是“災難的起頭”，後三年半是“大災難”（太二十四 21）。

六、災難的起頭與“六印”

把太二十四 7-14 所提及的災難，與啟示錄前三年半的災難（特別是啟示錄六章）對照，便可更進一步顯明 7 至 14 節的記載就是前三年半的災難。如：

1. 戰爭

“民要攻打民，國要攻打國”——太二十四 7 與啟六 3-6 節第二印的紅馬，同屬戰爭的災禍：…就另有一匹馬出來，是紅的。有權柄給了那騎馬的，可以從地上奪去太平，使人彼此相殺…。

2. 饑荒

“多處必有饑荒”——與啟六 5-7 節第三印的黑馬所象徵的饑荒相同：…見有一匹黑馬。騎在馬上的手裡拿著天平…，一錢銀子買一升麥子，…油和酒不可糟蹋。這些話的總意是糧食十

分緊缺、昂貴。

3. 瘟疫

馬太未提到瘟疫，但路二十一 11 節補充了這個災難的記載。事實上饑荒與瘟疫常是相連的災禍，飢荒之後必有瘟疫相隨。

4. 地震

“多處必有饑荒、地震”，按路二十一 11 節，還有…又有可怕的異象和大神蹟，從天上顯現。又說：日月星辰要顯出異兆…天勢都要震動。（路二十一 25-26）這種情形與啟示錄第六印相似：揭開第六印的時候，我又看見地大震動，日頭變黑像毛布，滿月變紅像血，天上的星辰墜落於地…。（啟六 12-13）。

5. 逼迫

那時，人要把你們陷在患難裡，也要殺害你們。你們又要為我的名，被萬民恨惡。（太二十四 9；參路二十一 12、16）

到“災難的起頭”之時，這種情形將變本加厲，這正與啟六 9-11 節的第五印相合。揭開第五印的時候，我看見在祭壇底下，有為神的道、並為作見證被殺之人的靈魂，大聲喊著說：“聖潔

真實的主啊，你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給我們伸流血的冤，要等到幾時呢？”於是有白衣賜給他們各人。又有話對他們說，還要安息片時，等著一同作僕人的，和他們的弟兄，也像他們被殺，滿足了數目。

6. 假先知

且有好些假先知起來，迷惑多人。(太二十一)——關於末世有“好些”假基督或假先知興起，在本段的三個分段都個別提起(太二十四 5、11、23-24)；在下文 23 至 24 節所提及的假基督與假先知，甚至能顯“大神蹟、大奇事”。

使徒約翰警告說：小子們哪，如今是末時了。你們曾聽見說，那敵基督的要來；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，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。這些情形會日益猖獗，到災難時期就更明顯(約壹二 18)。

本段中的假基督的出現與啟示錄第六章的第一印的白馬相合。啟六 1-2 節中那騎白馬者不是基督，而是假基督，因為：

1) 這騎白馬的包括在六印的災難中，他不是來結束災難，而是來開始災難的。但基督絕不會

在災難開始時便降臨到地上，乃在災難末了時才降臨到地上(啟十九 11-16)。

2) 啟六 1 節，約翰“看見羔羊揭開七印中第一印……”，羔羊既在揭印，則印中之騎白馬者當然不是基督。

3) 騎白馬者仿似基督而非基督，其所以“似”，乃因假基督必須在某些方面仿似基督，如：

a. 基督騎白馬卻稱為“誠信真實”(啟十 11)，假基督則否。

b. 基督頭戴許多冠冕(啟十九 12)，假基督卻是戴一個冠冕(單數)。

c. 基督穿濺了血的衣服(啟十九 13)，假基督沒有。

d. 基督有天上的眾軍跟隨(啟十九 14)，假基督沒有。

e. 基督降臨時，聖經描寫祂的武器是“有利劍從祂口中出來”(啟十九 15)；假基督卻只“拿著弓”。因有弓無箭，則象徵他擺出戰爭的姿態，卻用虛假的和平取勝。

f. 基督被稱為“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”（啟十九 16），假基督沒有。

4) “勝了又要勝”——在此指假基督在迷惑人方面，一再獲勝。他獲勝的結果，揭開災難的序幕。所以災難的起頭，將是以假基督的假信仰，一再受人歡迎作為開端，正如使徒保羅所說：因為時候要到，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，耳朵發癢，就隨從自己的情慾，增添好些師傅。並且掩耳不聽真道，偏向荒渺的言語。（提後四 3-4）

7. 福音傳遍

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作見證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（太二十四 14）

“福音要傳遍天下”這句話可有兩方面的領會：

1) 指福音傳到過的地方。福音傳遍的意義，只按地理而言，而不是按人是否都聽過福音而言。福音傳遍天下，然後末期才來到，那不是限制主再來的條件，只是主再來前，世上要發生之事的程序之一。

2) 指福音將傳遍天下，人人都聽見，不但按

地區傳遍，也按人口傳遍。目前各種傳播媒介——電視、通訊、衛星等現代進步的傳播工具，是在“準備”那一段時間，使普天下那一代的人，都能聽見神的僕人為福音所作的見證。

最大的可能是在災難前三年半中，在啟示錄十一章的那兩個見證人，他們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，直到為主殉道。他們為福音作的見證，將使普天下的傳播媒介自動為他們傳播令人驚奇的神蹟，而各國各方的人也必自願收聽。福音就在短時間內傳遍天下，然後那後三年半的大災難就接著開始。

啟示錄十一章是前三年半與後三年半的分界線，這是毫無疑問的。因那二個見證人傳道一千二百六十天，正是三年半。他們死而復活，是後三年半大災難的開始，與太二十四 7-14 以及 15 至 29 節的分段相合。

這樣看來，太二十四章 7-14 節是前三年半災難的起頭；15-29 節則是後三年半的大災難。

8. 正確理解“天國的福音傳遍天下”

關於太二十四 14 節：這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天下，…然後末期才來到。——若作福音尚未被傳

遍，基督就一定不會來，很可能是錯誤的領會。因為這樣解釋否定了主耶穌一再提醒門徒要做醒預備的原則，因為他們無法估計主甚麼時候來。例如：

太二十四 36——但那日子，那時辰，沒有人知道……。

太二十四 50——在想不到的日子，不知道的時辰，那僕人的主人要來。

太二十五 13——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那日子，那時辰，你們不知道。

可十三 35——所以你們要做醒，因為你們不知道家主甚麼時候來，或晚上，或半夜，或雞叫，或早晨。恐怕祂忽然來到……。

如果太二十四 14 是指現今教會把福音傳遍世界，然後主才再來的話，則在可預計二十年、五十年、一百年或更長的日子中，主一定不會再來。因為：

- 1) 單單中國人就有數億同胞未有福音傳給他們。

- 2) 全世界教會傳福音的增長率比不上人口的

增加率。

3) 不但傳福音比不上人口增長率，基督徒也比不上異教徒的增長，還要加上無神主義者的增加。

4) 好些頑固的回教國家、佛教國家、與無神主義者的閉門政策，使福音無法達到的領域逐漸擴大。

所以相信這樣解釋的人，不可能教導信徒認真準備主再來。因為很明顯的福音離“傳遍”還有很遠的日子，而且正在越離越遠呢。

所以只有在短時間內，使全世界的人都聽聞福音，福音才有可能傳遍。而這正是啟示錄十一章那二個見證人所要完成的工作。

今日基督徒應傳福音，引人歸主，卻不是因太二十四 14 的理由，而是要使得救的數目早日滿足。更因為是主的吩咐要使萬民作祂的門徒。